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6-051

##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盐化集团”）的通知，获悉：吉盐化集团于2016年9月27日将其质押给哈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500万股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总数为4,5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27%。

截至本公告日，吉盐化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4,489.232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08%，其中质押股份总数为4,000万股，占吉盐化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7.6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13%。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9日